

療資源不足的地區，本席要求行政院莫拉克重建委員會能夠協調醫療院所，規劃定期赴山區進行巡迴醫療，提供當地民眾就醫或領藥之便利，另應針對行動不便的獨居老人進行訪視，提供送餐等服務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莫拉克風災後，高雄山區仍有部分橋梁、道路及河川疏濬工程尚未完工，聯外交通不甚便利，且災後許多青壯年為了生計，搬遷至都市居住就業，老人家無法適應都市環境，獨自留在山區生活，有些慢性病患，須定期由家人持健保卡到醫院領藥，但因不識字、加上交通不便，只好委由熱心的民眾或郵差協助填寫信封，以寄送健保卡等方式領藥。
- 二、目前高雄提供社區巡迴醫療的地區，僅有杉林區及甲仙兩地，每周一至兩天，由長庚醫院和義大醫院的家醫科赴當地的活動中心提供診療服務。巡迴醫療應增加六龜等受災區的服務據點，以方便當地民眾就醫或領藥。
- 三、目前在這些受災區，僅有六龜區公所可受理申請，提供設籍及實際居住高雄市年滿 65 歲以上老人，獨居或僅與老年配偶同住之失能者，無法自行準備或購買餐食，提供平日午（晚）餐的送餐服務，例假日和國定假日除外。

（四）本院許委員添財，有鑑於行政院農委會漁業署應修正現行中央養殖漁業政策，容許台南地區國有鹽業用地開發作養殖用，提高土地利用價值，引進有效養殖技術，開拓外銷通路，促進地方繁榮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台南地區養殖業發展已達瓶頸，肇因政府未整體規劃、養殖戶養殖面積太少，成本過高、利潤不足導致無法生存，且養殖技術人員出走，外流中國、東南亞，協助外國人養殖後將漁獲傾銷台灣，衝擊本島市場。政府未積極協助漁民開拓外銷市場，亦未輔導提升加工技術、增設加工設施，致漁獲外銷附加價值不高。
- 二、台南市現有閒置國有鹽業用地達 2,313 公頃，占全台灣 4,446.9 公頃的一半。鹽政條例於民國 93 年廢止前，曬鹽工作已停擺二十餘年，礙於鹽業用地編定容許使用項目限制，難以活化利用，長期閒置荒廢，造成台南沿海地區髒亂，影響區域發展。為提升養殖業競爭力，嘉南地區迭有民眾提議變更鹽業用地為養殖用地，希向財政部國產署申請租用及開發養殖漁塢。台南市也有民間業者提出興辦事業計畫，財政部國產署和台南市政府正研議以共同開發方式辦理招商。經本席今年七月間召開協調會，行政院農委會漁業署表示基於促進地方經濟發展需要，樂觀其成。

- 三、惟行政院農委會漁業署又於今年九月底台南市政府舉行之「研商台南市閒置鹽業用地開發作為養殖使用之可行開發方式」會議中，表示鹽業用地作養殖用地，可能對現行水土資源利用管理及養殖水產品產銷市場造成衝擊，認為台南市現有養殖面積 15,000 公頃已呈飽和，空養面積尚有 3,000 公頃，故不宜增加新養殖面積，態度保守觀望。
- 四、國有鹽業用地現多為蓄積海水之鹽沼池，改作養殖使用，實務上應屬可行。為促進國土利用開發，改善沿海地區風貌，提升區域經濟發展及產業競爭力，漁業署應放寬中央養殖漁業政策不再新闢漁塭原則，容許鹽業用地變更作養殖用地使用。

（五）本院楊委員瓊瓊，針對坊間屢次發生「電梯肇事」，造成民眾傷亡事件，建請相關建管單位重視問題嚴重性，研議解決方案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現行坊間屢次發生「電梯肇事」事件，造成民眾傷亡情事，其主政之建管單位重視問題嚴重性，研議解決方案，舉如全面檢測大樓電梯安全保障住在大樓民眾生命財產安全，因電梯來令片與煞車鼓的間距是否不夠緊密，肉眼看不出來，可用「厚薄規」測量；要確認煞車來令片是否磨損變薄，可用「游標卡尺」測量，方可再次避免遺憾事件發生。

（六）本院楊委員瓊瓊，針對日前雲林縣警局於短短 21 天告發 3,014 件未戴安全帽之記錄，其執法本屬正當，但應考量比例原則，尤應考量雲林等農業縣市地區特殊性，應以強化宣導或開立勸導單為主，方符道路交通安全目標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頃據報載，雲林縣警局為減少機車車禍死傷率，要求轄內員警加強取締騎機車未戴安全帽，據統計 21 天內總計告發三千多件，是往常的五十倍！由於被取締者多是鄉下農夫農婦，外界質疑，該專案勤務實施短短 21 天，警方共告發 3,014 件，平均一天取締 143 件，和以往一整年取締千件左右相比，效率實在驚人，在地方形成民怨。
- 二、為減少民眾因車禍導致傷亡，雲林縣警察局日前發文轄下六個分局，要求十月起半年內，針對騎機車未戴安全帽的違規行為加強取締，但事實上開立罰單係屬最後手段性，尤應考量雲林等農業縣市地區特殊性，應以強化宣導或開立勸導單為主，方符道路交通安全目標。

（七）本院邱委員文彥，鑑於日本福島發生核災後，核電廠遭受輻射污染的廢水仍排入附近海域；復據報導，有日本漁民仍出海捕魚。